

宁夏科学技术协会

〔2025〕52号

关于开展第39届宁夏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 评审工作暨终评活动的通知

各市、县（区）科协、自治区教育厅直属学校：

第39届宁夏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评审工作暨终评活动将于4月中旬在吴忠市同心县举办，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大赛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自治区科协、自治区教育厅、自治区团委、
自治区妇联、吴忠市人民政府

承办单位：宁夏科技馆（宁夏青少年科技活动中心）
吴忠市科协、吴忠市教育局、同心县人民政府
宁夏青少年科技辅导员协会

协办单位：同心县科协、同心县教育局

二、大赛评审工作暨终评活动日程安排

（一）大赛初评

初评项目：青少年创新成果竞赛、科技辅导员创新成果竞赛

评审时间：4月上旬

评审方式：线上评审

(二) 大赛终评

1.青少年科技实践活动、青少年科学影像节活动

评审时间：4月上旬

评审方式：线上评审

2.青少年创新成果竞赛、科技辅导员创新成果竞赛

评审时间：4月19日

评审方式：现场评审

评审地点：同心县体委（同心四中北侧全民健身中心）

3.青少年机器人竞赛

比赛时间：4月19日

评审方式：现场裁决

实体机器人比赛地点：同心县第四中学多功能厅

虚拟机器人比赛地点：同心县第四中学电教楼1楼

4.优秀组织单位、优秀组织工作者

评选时间：4月19日

评选方式：现场评选

评选地点：同心县生海宾馆7楼会议室

(三) 大赛评审结果审定会

审定会内容：大赛各类项目奖项结果审定

审定时间：4月19日

审定方式：现场会议审定

审定地点：同心县生海宾馆 7 楼会议室

大赛评审工作暨终评活动日程安排详见附件 1。

三、大赛终评活动

（一）领队及相关费用

各市领队由市级科协推荐担任，各市领队须签订安全责任书（附件 3）。终评活动期间，各领队的食宿和往返交通费用由派出单位负责。

（二）终评活动相关要求

1.请各市科协认真填写领队反馈表（附件 2），于 4 月 16 日前将报名表 Word 版和加盖公章报名表的扫描件发送至大赛活动邮箱 nxkjg163@163.com。

2.请各市科协协调当地教育部门共同做好参赛选手的组织、管理、安全保障等工作；教育厅直属学校做好本校参赛选手的组织、管理、安全保障等工作。服从大赛组委会安排，遵守纪律、遵守规则、确保安全。各领队和参赛选手应自行购买人身意外保险。

3.参赛选手可登陆宁夏青少年科技教育和科普活动云服务平台（<http://ningxia.xiaoxiaotong.org/>）“下载中心”栏目中查询大赛相关信息。

4.本届大赛（含机器人竞赛）采用实名认证，请各参赛选手务必携带身份证或户口本等能佐证身份信息材料，于 4 月 18 日 13:00-21:30 到赛场进行参赛信息录入并布展。

（三）终评活动参赛项目及布展要求

1.参赛项目

青少年创新成果竞赛、科技辅导员创新成果竞赛。

2.展板规格

展板为宽 100cm*高 100cm 的双亮板，用背胶哑膜将写真喷绘内容粘贴在双亮板上，双亮板不需要加边条。

3.展板内容

展板内容由参赛选手自行设计。展板内容须明确项目创作背景、创作过程、项目原理、实用性、创新性。青少年创新成果项目展板不允许出现指导教师或专家的姓名，否则，大赛组委会将取消其参赛资格。涉嫌侵犯知识产权内容的作品，不允许展示。

4.布展要求

各参赛选手按照大赛现场公布的项目编号引导图，在对应的布展位置进行布展，有需要电源的作品请自备插线板。

入围终评活动的参赛选手须现场展示展板和实物作品（科技辅导员科教方案项目不提供实物作品）；未在大赛现场展示实物作品的参赛选手，大赛组委会将取消其参赛资格，青少年创新成果竞赛集体项目第一作者必须到比赛现场。

5.撤展要求

所有入围终评活动的参赛作品在大赛评审、公开展示结束后（4月19日18:00之后）进行撤展。

四、大赛评审工作暨终评活动费用

本届大赛的评审费（裁判费）、创新大赛和机器人竞赛场地布

展及设备租赁费、评审工作保障实施费、闭幕式、宣传费等费用由宁夏科技馆（宁夏青少年科技活动中心）负责；场地费、食宿费、车辆租赁费、志愿者招募等其它费用由同心县科协负责。

五、大赛成绩公示及国赛推荐

大赛终评活动结束后，各项目获奖结果将在宁夏青少年科技教育和科普活动云服务平台（<http://ningxia.xiaoxiaotong.org/>）进行5个工作日的公示，接受社会公众监督。

公示无异议，经宁夏科协党组会研究后，将根据全国创新大赛分配的参赛名额和要求择优推荐选手参加全国大赛。

六、机器人竞赛项目要求及注意事项

（一）参赛选手可登陆宁夏青少年科技教育和科普活动云服务平台（<http://ningxia.xiaoxiaotong.org/>）“下载中心”栏目中查询大赛相关信息。

（二）请各领队要求参加实体机器人比赛的参赛队在参赛机器人外侧明显位置粘贴标签，标签内容为：本队竞赛编号、学校名称、组别、参赛学生姓名。

（三）参加实体机器人比赛的参赛队，请自备比赛用机器人、插线板、笔记本电脑及电池等比赛用品。

（四）为防止赛场地面损坏，所有进入赛场人员须自备一双软底无跟鞋。

（五）竞赛期间，参赛选手必须服从大赛组委会统一安排，遵守竞赛规则。各领队务必要求参赛代表队遵守纪律，按时参加

各项比赛，并要求随队教练员负责学生的人身和财产安全。

七、联系方式

创新大赛联系人：杨玲艳

机器人竞赛联系人：马亚楠

联系电话：0951-5085155

联系邮箱：nxkjg163@163.com

附件：1.第39届宁夏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评审工作暨终评
活动日程安排表

2.第39届宁夏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终评活动五市领队
反馈表

3.第39届宁夏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终评活动五市领
队安全责任书


宁夏回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协会
2025年4月11日